

監察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106 司調 0011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1. 司法院於 106 年度院部業務會談中，將少年於移送少年法院前之程序保障列為議題討論，並於 106 年 5 月 23 日函請法務部、內政部增訂定相關規定及加強所屬人員在職訓練。</p> <p>2. 法務部考量少事法修法在即，將待修正後再行配合修訂相關法令，並於 106 年 7 月 14 日函請所屬檢察機關督導所屬檢察官踐行包括通知少年之父母或現在保護少年之人陪同在場、不得強迫少年作證或認罪、必要時應使用通譯、尊重少年隱私及人格尊嚴、應儘可能避免拘束少年之身體自由等改善作為。</p> <p>◆促成法令增修績效</p> <p>司法院 107 年 1 月 16 日院會通過少年事件處理法（下稱少事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就觸法少年於移送法院前之程序保障，增訂成人陪同在場、兒童及少年心理或其他專業人士、通譯協助等表意權保障規定（修正條文第 3 條之 1）、明定詢（訊）問時應告知事項之內容，強化程序權之保障（修正條文第 3 條之 2）、為避免少年受不當影響，詢（訊）問、護送及使其等候過程，應使少年與一般刑事案件嫌疑人或被告隔離（修正條文第 3 條之 3、第 72 條）等。經立法院三讀通過，於 108 年 6 月 19 日公布施行。</p>	<p>司法及獄政委員會 107.02.14 第 5 屆第 43 次會議決議：結案存查。</p>